

## 臺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第 66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二、地點：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北側 A 會議室

三、訴願案件審議事項：

第一案：審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原處分撤銷，由原處分機關於收受決定書之次日起 30 日內另為處分。

第二案：審議○○○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 18 件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本件訴願部分駁回；部分撤銷。

第三案：審議○○○○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駁回。

第四案：審議○○○因交通裁決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交通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不受理。

第五案：審議○○○因現有巷道事件，不服臺南市善化區公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不受理。

第六案：審議○○○因退休年資採計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駁回。

第七案：審議○○○因房屋毀損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所為之 2 件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駁回。

備註：本件業經訴願人到場陳述意見，原處分機關列席說明。

第八案：審議○○○因地價稅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稅務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駁回。

第九案：審議○○○、○○○○因地價稅事件，不服本府訴願決定申請再審案。

決 議：再審駁回。

第十案：審議○○○因中低收入戶事件，不服臺南市中西區公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駁回。

第十一案：審議○○○因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駁回。

第十二案：審議○○○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駁回。

第十三案：審議○○○因違反臺南市空地空屋管理自治條例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不受理。

第十四案：審議○○○因申請核發雜項執照事件，不服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

決 議：訴願不受理。

第十五案：審議○○○因強制就醫衍生之醫療費用事件，不服本府訴願決定申請再審案。

決 議：再審駁回。

第十六案：○○○○股份有限公司地價稅事件之行政法院判決分析。

決 議：洽悉。

第十七案：審議○○○等3人因現有巷道事件，不服臺南市善化區公所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案之停止訴願程序進行案。

決 議：停止訴願程序之進行。